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30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财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对参股财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参股财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满足《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对财务公司最低注册资本的要求，财务公司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参股财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6日